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6031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日期	2015年12月23日		
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街道九华社区19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街道九华社区19号		
联系电话	0731-69544043		
电子邮箱	zqb@xtzh.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9,696,003.62	561,948,948.90	-8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3,128.88	14,423,700.88	-2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36,029.06	19,761,398.00	20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05,137.94	42,409,814.64	-24.96%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00	1,000	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19%	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总资产(元)	3,499,023,510.04	3,464,771,502.72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87,154,181.28	3,169,679,381.33	2.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湖南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6.58%	179,971,472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2.01%	79,986,278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81%	6,108,643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71%	4,400,347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71%	4,401,614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64%	4,345,989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52%	3,284,328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51%	3,238,300
湘潭电化湘潭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46%	2,496,688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上半年,国家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效实施宏观政策,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稳中向好。公司抢抓后疫情时期实现持续复苏的机遇,围绕发展战略,按照年初制定的“提效、强创、克难、突破”布局,奋力实现提质增效、持续快速发展质量发展目标,立足主业发展,保证生产经营稳健运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同时积极进行产业布局,推动锰酸锂等重点项目落地投产,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增长。

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88,569.61万元,同比上升60.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020.31万元,同比上升205.49%。报告期业绩增长主要系原产二氧化碳锰产品产销两旺,销量同比增加;本期享有参股公司湖南裕能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高纯硫酸镍、矿石销售、工程服务等收入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电机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66,056.34万元,同比增长51.48%,生产电解二氧化碳3.2万吨,同比增长7.17%,同比增长二氧化碳锰5.25万吨,同比增长15.43%;鉴于高纯硫酸镍的原材料电解金属锂价格大幅上涨,公司适时减少了高纯硫酸镍的生产和销售,本期生产、销售高纯硫酸镍1,828.59吨;本期公司新增高纯硫酸镍业务,销售高纯硫酸镍1,385.14吨。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实施精细化生产,根据产品成分调整,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优化生产工序,严把控制原材料及产品质量,完善质量体系建设,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且高,高性能产品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和规模应用,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加强各项费用管控,优化供应链管理,通过错峰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加大研发力度,不断推进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更高性能和更高性价比的产品,不断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电解二氧化碳锰产品自2020年11月起逐步投产,因部分客户上年度合同在本月才执行完毕,且本期销量增加,故本期电解二氧化碳锰产品价格均与上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但与上年末相比是增大的。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稳定运营,市污水处理、磷污水处理、九华污水处理厂累计完成污水处理量4,676.66万吨,同比下降0.92%,磷污水处理中心公共接洽站服务范围完成2,624.7万吨,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报告期内,市污水处理中心实现营业收入6,606.06万元,同比增长4.03%;实现净利润2,399.21万元,同比下降10.96%,利润略有下降主要是二期投建期间有价电等所致。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2021年08月26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14:00在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街道大通西3号“尊城2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4名,实际出席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朝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66)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三、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干江,委员:张朝晖、丁建奇、贺朝晖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周波,委员:姜国群、何琪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何琪,委员:刘干江、江形池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王彬彬,委员:周波、何琪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四、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湘潭电机工程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裕宁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裕宁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提供工程服务及向关联方销售工业品,预计总金额约为1,120.60万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谭新乔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对公司部分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

1.撤销“矿业公司”,成立矿管办,负责矿山战略规划、矿业权证办理、矿山开采技术指导、指导矿山管理工作等管理职能;

2.撤销贸易部,设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各种主要原、辅材料及主要产品信息收集及整合分析,并对同行业、相关产业、上下游主要企业信息进行分析;贸易部市场信息整合至市场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七、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同意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八、通过《关于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仟陆万元,期限壹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西支申请授信人民币贰仟元整,期限贰年。上述授信均由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九、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一、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二、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三、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四、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五、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六、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七、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八、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九、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一、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二、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三、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四、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五、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六、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七、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八、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二十九、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三十、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三十一、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三十二、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三十三、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三十四、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电机公司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取得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审议程序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行为,同意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